

鲁迅文学奖获奖作家经典文集



指甲花开

乔叶 著

追寻鲁迅的足迹
跟随大家的引领
蔓延思想根系于黄土纵深
倾听叩击灵魂弹出的震颤

台海出版社

鲁迅文学奖获奖作家经典文集



指甲花开

乔叶 著

追寻鲁迅的足迹
跟随大家的引领
蔓延思想根系于黄土纵深
倾听叩击灵魂弹出的震颤

台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指甲花开 / 乔叶著. —北京: 台海出版社, 2015. 1

ISBN 978-7-5168-0549-7

I. ①指… II. ①乔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10339号

指甲花开

著 者: 乔 叶

责任编辑: 姚红梅

装帧设计: 李 莹

版式设计: 于鹏波

责任印刷: 蔡 旭

出版发行: 台海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南路1号 邮政编码: 100021

电 话: 010-64041652 (发行) (邮购)

传 真: 010-84045799 (总编室)

网 址: [www.taimeng.org.cn / thcbs / default. html](http://www.taimeng.org.cn/thcbs/default.htm)

E - mail: thcbs@126.com

经 销: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市通州运河印刷厂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170 × 240 1/16

字 数: 189千字

印 张: 13.75

版 次: 2015年4月第1版

印 次: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68-0549-7

定 价: 27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作者简介



乔 叶 河南省修武县人。中国作协会员，河南省文学院专业作家，河南省作协副主席。出版散文集《天使路过》、小说《最慢的是活着》等作品多部。曾获庄重文文学奖、华语文学传媒大奖、北京文学奖、人民文学奖以及中国原创小说年度大奖，首届锦绣文学奖等多个文学奖项。2010年中篇小说《最慢的是活着》获首届郁达夫小说奖提名奖以及第五届鲁迅文学奖。



目 录

指甲花开	1
遍地棉花	39
最慢的是活着	52
卡格博峰上的雪	106
那是我写的情书	178



指甲花开

1

小春就是不服气：为什么在整个村子里，小英家、小芳家、小秋家、小香家，只要有女孩子的家，就可以种指甲花，偏偏自己家就不可以？

指甲花多好啊，泼皮，结实，春天撒下种，风风雨雨的就不用再操心，不几天就出了两牙儿嫩嫩的翠苗儿，出了苗儿，就一天一个样儿，像女孩子的身子一般，葱葱茏茏、苗苗条条地，就长起来了。等到了初夏，叶子就抽得细细的、长长的，叶子根儿那里就打起了绿色的小苞，这时候，就该开花了。一开就是一个长夏，开起花时，白的、粉的、黄的、紫的、大红的……对了，还有两样儿女孩子们叫它们花花儿——花的花儿，有点儿绕口，开的是白底儿红晕和红底儿白晕的花，是最名副其实的花。这些花都是好看的。当然，更好看的，是这些个指甲花开到了女孩子们的指甲上。说来奇怪，无论什么颜色的指甲花，染到了女孩子的指甲上，都是一样的红。

好像是自打有女孩子以来，在这乡村里，染指甲就成了她们的必修课。课上了一代又一代，染法倒没什么大变。先把开饱的花儿摘了，在太阳下晒晒，



去去水，然后放到碗里，加上点儿白矾，用蒜锤子捣碎了，一直碎成花泥，这就成了染料。至于包指甲的叶子，都说还是用指甲花的叶子最好，原叶配原花，染出的指甲最是漂亮，可是用它来包的人却少之又少。因用它包需要两样铁板钉钉的功夫：一是包的功夫。它的叶子只比柳叶大一圈，用来包指甲显得过于窄巴，容易让花泥跑出来，滴滴答答地蔓延一手。二是睡觉的功夫。即使好不容易用这叶子包好了指甲，睡觉时要是不老实，胡抓乱挠的，半夜里也很容易脱落，末了还不是祖国江山一片红。因此，若是这两样功夫都平常的女孩子，是绝不敢用这叶子包的。通常用的都是豆角叶。豆角叶是圆圆的桃子形，叶面阔大厚实，韧性好，包起来最是称手合适。包的时候，只需将花泥在指甲上按瓷实，然后将两张豆角叶交错叠放在指肚下面，自下而上，将指甲轻轻包裹起来，再将指尖外多出的那点儿豆叶尖儿朝里折下，最后用白棉线不松不紧地缠好，就算停当了。第二天早上，解开白棉线，摘下绿叶套，那鲜红的指甲出现在指端的一瞬间，如同一个小小的绚丽的魔术。

这是女孩子们特有的魔术，所有的女孩子都可以玩，小春就是不明白，为什么自己家就不可以？

“妈，种点儿指甲花吧？”

“不种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不为什么。哪儿来的那么多为什么。”柴枝淡淡地说，“你为什么生在这个家里？生在这个家里，就是不准种指甲花。记着，以后不准再提这个事儿了。”

不准提，心就痒痒，于是小春就一年一年提，一直提到九岁那年。那一年，姨夫老蔡死了，姨妈柴禾带着女儿小青回了娘家。她们来的第二天，小春就悄悄地央告小青：能不能让姨妈给说说情，在家里种些指甲花。

“我妈最讨厌的就是指甲花。”小青说，“你就死了这个心吧。”



后来小春才懂得，自己的妈妈，也就是柴枝，是招了养老女婿的。这养老女婿，就是爸爸。按常理，招养老女婿的往往都是家里最小的女儿，前面的姐姐嫁了，留下一个小女儿，招个女婿过日子，一根斜叉也没有，一个人影也不多，清清静静，安安稳稳。姥姥这一辈子没有男孩，就是两个女儿，大的是姨妈柴禾，小的是妈妈柴枝，招个养老女婿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了。

平常日子里，柴家就四个人。如今虽然多了姨妈柴禾和表姐小青，添了些热闹，也没什么不好。现在，家里就爸爸一个男人，其他的都是女人：姥姥，柴枝，柴禾，小青，小春。可是——五个女人在家，每个人的手指都素白素白的，像什么样子呢？小春纳闷。她真是越想越不服气啊。

又一年夏天来临。村子里大大小小的女人们都开始染指甲了。小春只有看的份儿。她东家钻，西家跑，北街逛，南街瞧，去的最多的，是错对门的小芳家。她和小芳一般大，从不会说话的时候就认识，上了学又是同桌，老交情了。

每年夏天，小芳都要染指甲，雷打不动。给小芳染指甲的，是小芳的妈妈，柴枝叫她五嫂，小春叫她五娘。五娘是村子里头一个利落能干的媳妇，会编方方正正的大苇席，也会吆喝着三四匹大骡子犁地，会在红白事上当迎来送往的女知客，也会织各式各样的毛裤毛衣。当过生产队长，也当过妇女主任，农闲的时候，还是个有名的媒婆子，吃着男家和女家送的双份礼。她跟前三个小子，就小芳一个姑娘，就把俏心思都给小芳留着了。每年到了指甲花开的时候， she 就把给小芳染指甲当成了一件正经事。不仅给小芳染，她自己也染，还给小芳的奶奶染。于是她们老少三个女人一出门，手脚就都是红彤彤的，和柴家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吃过晚饭，写过作业，小春就跑到了五娘家，来看五娘染指甲。五娘这时候也已经刷完锅，洗过碗，将灶台收拾干净，也给小芳、自己和婆婆都冲了凉，抹了澡。手边再没有什么杂务，染指甲就成了睡前最后一件事。她先给婆婆染过，再给小芳染。五娘一边染着，小春一边问，口里的话川流不息：

“五娘，为什么不用布包？布不是更软和？”



“布吸花汁儿，不中用的。”

“五娘，这线是不是太松了？”

“太紧了不中用。血不顺畅，明儿指头就肿起来了。”

“五娘，半夜里想挠痒痒了怎么办？”

“那就痒呗。”

“那花泥要是跑了呢？指甲不就染不红了？”

“那就第二天接着染呗。”

“五娘，怎么不染食指？”

“染食指嫁得远。”

“谁说的？”

“老辈人说的。”

“怎么不染中指？”

“染中指找不到好人家。”

“也是老辈人说的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为什么脚趾头就不论这个？”

“哪有那么多为什么。”五娘笑了，“真是话怕挖根，事怕掘蔓。”

“还有，我姨嫁得那么远，还嫁得那么不好，”小春仍旧自顾自地问下去，“是不是就是因为染过食指和中指呢？”

五娘不说话了，住了手，看了看小春。

“这孩子。”她道，“这孩子。”

“那你妈嫁得这么近，又嫁得这么好，不是也不染指甲？”小芳道，“女人嫁，和染指甲有什么关系！”

五娘呵呵地笑起来。又把脸朝向小芳：“这孩子。”她的口气里显然多了几分得意：“说得也倒是在理儿。早知三日事，富贵三千年。不过是人们嘴里闲了，拿花说个玩意儿话解闷，哪能这么当真啊。都这么当真起来，可还了得呢。”



2

日子是有脚的。在人身上有脚，在花身上也有。过了立秋，指甲花明明还艳艳地开着，那红却成了空的，染到指甲上怎么都不上色了。然后，花样子也渐渐地空了，开得渐少、渐败。秋分之后就开始打籽儿，霜降之前，籽儿就一个个结牢实了。

指甲花的籽儿也很有趣：如果不动它们，它们就严严地裹在一个绿色的圆团籽苞里，这个籽苞嫩绿嫩绿的，看起来像没开的花苞。采的时候，要格外小心地从籽苞根儿处下手，连带整个籽苞都采下来，这样就省事了。如果稍一粗鲁，触到了苞身，那可就难收拾了。籽苞在你触到的一瞬间便会爆裂开来，如一枚小小的炮弹，炸出了无数的籽儿。有的籽儿落到地上，有的籽儿落到花枝上，有的籽儿则落到你的手里和衣服上，而那张包着籽儿的嫩绿皮儿呢，也顿时卷缩起来，如同一颗瘪了气的心。

那年，最后去小芳家看指甲花的时候，小春成功地采下了几个籽苞。她把这些籽苞在掌心里捻裂，看它们一粒粒地卧好，然后把它们包在一张作业本的纸里。

“你要籽儿干什么？你家又不让种。”小芳说她。

小春笑笑。没说话。她知道不让种。可她总能放在自己的枕头芯里吧？要是放在自己枕头芯里的话，这些指甲花在梦中也会发芽、开花，香到她的梦里来吧？

这些籽儿果然在她的梦里开了一冬天的花。第二年春天，她去菜地里帮妈妈搭黄瓜架子的时候，想起了那包籽儿，就悄悄地撒在了地边儿上。

后来小春才渐渐明白：自己这一家五个女人之间状态是有些奇异的。都是母亲和女儿好，姊妹之间却不怎么好。也就是说，柴禾和柴枝都跟姥姥好，每天早上，姊妹两个都要到姥姥床前问安，听她老人家安排一天三顿吃些什么，上午下午做些什么活计。姥姥要是换下了衣服，两个人都连忙拿去洗。远远听见街上



传来卖豆腐卖豌豆糕的叫卖声，就赶快拿盆往外奔。姥姥牙齿不好，最喜欢这些软吃食……而姥姥呢，和天下的父母一样，虽说对姊妹两个都是亲，却还是五个指头不一般齐，多少要偏疼一个。偏疼的，自然是过得最不如意的那个，也就是柴禾了。这是应当的。自从柴禾回了娘家，不要说当娘的偏疼，就是村里人碰着她，都要格外怜惜地议论两句：

“今儿看见她去菜地了。说是种豆角。”

“我也见了，那脸色比刚来时好多了。唉，受罪呢。”

“那天见她去小卖部买酱油，穿了件白底儿红花的褂子，看着胖了些似的，就是见人没话。”

“她当姑娘的时候就这样。话金贵。”

……

说是偏疼，其实姥姥也没让柴禾多吃多喝，不过是每当有媒婆上门时，她把紧的两句话。姥姥总是说：“不成呢，让她再养养。”或者说，“一步错不能两步错，得细细发发的，挑个合适的人家。不急，不急。”这话说得都在理。一朝被蛇咬，十年怕井绳。对于守了寡的女儿，养养总是应该的。想再挑个好人家也是应该的。可是这些话，怎么说呢？听起来又像是推辞。已经这么大的女儿了，要养到什么时候？什么样的人家才是合适的人家？谁也不能打这个包票啊。于是，听多了就明白了：这是娘疼女儿的一种说辞，是怜惜女儿所受的苦，要多留女儿几日的意思。

其他的两对母女，柴枝跟小春好，柴禾跟小青好，都是不必说的。而姊妹之间呢，柴枝和柴禾之间却是淡淡的。小青和小春倒不淡淡，只是整天热辣辣地吵着架。架多半是小青提的头儿，自从跟了姨妈回了柴家，小青就处处摆出姐姐的架势来，时不时地就要欺负一下小春。似乎不欺负小春就会被小春欺负，似乎不强硬在这个家就住不长。

“我家的枣树开花了……”放学路上，小春和同学们闲聊。

“是你家么？那是姥姥家！”小青火急火燎地打断她。小春明白她的心



思：如果说是姥姥家，那小青就和她的地位平等了。

“是我家！”小春说，“就是我家！收音机、录音机、台灯、电扇，哪一样不是我爸爸妈妈买的？”

“这些东西是你们的，房子却是姥姥的。所以还是姥姥家！”

要说，小青争辩得似乎也有几分道理，可小青自卫自护的神情还是让小春反感：住就住吧，又没谁要撵她们母女，这么整天拿话往外扛，不是心虚又是什么？

“姥姥跟我爸爸妈妈过，是我家！”

“姥姥也跟我妈过，是我家！”

“我家有爸爸，爸爸是男人，男人才有力气养家！”小春的嘴巴很溜，“你没了爸爸才回来的，自己都养不了自己，还怎么养姥姥！”

这下子小青没什么说的了，呜呜地哭着，先跑回家告状。小春一挨到家门口，就被柴枝摁着，一五一十地打了一顿屁股。

晚上，小春没吃饭。吃什么饭？气都气饱了。她跟姥姥打了个招呼，说去五娘家和小芳一起做作业，晚上就在那里睡，不回来了。柴枝知道她还在怄，含笑看着她小小的背影消失在大门后面。

一进五娘家的院子，小春就看见东厢房的窗台子上放着一个小小的白瓷碗，碗上盖着一叠鲜碧鲜碧的豆角叶，她知道：这一年的头茬指甲花又开了。她正赶上今年的头染。——都说头茬的花染出来的指甲颜色最纯正，像母亲怀的头胎孩子最聪明漂亮。小春掀开豆角叶看了一眼，可真不少，小半碗呢。

果然用不完。小芳和小芳奶奶都包过了，花泥还有那么一大块。

“小春，我给你包了吧。”五娘说，“放到明儿就得扔了，可惜哩。”

“五娘，”小春眼巴巴地看着那浓浓的花汁儿说，“你还是自己包吧。”

“那还用你说？我自然是要包的。只是我一个人也包不完。”五娘不由分说抓过小春的手，“我来给你包吧。”



“不敢。”小春说，“妈不让。”往后拽着胳膊，手指头却不听话地卧在了五娘的掌心里。

“你妈不让，我让。”

“那我妈要是打我呢？”

“我去跟她说。”五娘说，“不就是给姐姐染个指甲么？我就不信我这张脸连这个都说不动。”

五娘开始给小春包了。知道是小春第一次包指甲，五娘就包得用心。她仔仔细细，精精腻腻。先是把花泥敷在指甲上，一点儿也不多，一点儿也不少。那感觉，润润的，凉凉的，真好。然后是豆角叶，像一个小小的绿色怀抱，稳稳妥妥地把指甲包住。再然后是细细的白棉线，一道道一圈圈，像绿裙子系上了白腰带。脚上十个，手上六个，一共一十六。小春看看自己的脚，再看看自己的手，这样子是有些奇怪的，然而也是好看的——还没有等到明天早上，光想就能想出这份儿好看来了。

晚上，小春住在了五娘家。她和小芳、五娘一起睡在了平房顶。她几乎没有睡着。不是怕掉下来，而是因为红指甲。她生怕豆角叶子会脱落，染出一身红。

乡村的夜晚真静啊。天空是深蓝色的大布衫，上面的小星斗是黄灿灿的玉米粒，蚰蚰儿啾啾地唱着，青蛙也呱呱地配着乐。东院的猪在打鼾，西院的老母鸡不时发出一声声轻微的“嗤啦”响。这间平房下面垛着干草，冬天的时候，村里的人都要在床上铺一层厚厚的干草。这些干草洗三遍，晒三遍，躺在上面，身子一动，就会有一股清香汩汩地管涌出来……在小春无边的漫想中，露水悄悄地下来了，是一种无声无息的滋润，在这滋润里躺着，感觉自己一点一点地变成了一株庄稼……小春还是不知不觉地睡着了。早上一激灵醒来，小春连忙看看自己的手脚，还好，豆角叶都好好地在上呢。

几个人都把手指凑到一起，比了起来，五娘的掉了两个，小芳的掉了四个。小芳奶奶和小春的一个都没掉。五娘拿起小春的手仔细打量，连连赞叹：

“好看。是好看。我猜小春的指甲染出来就会好看。不是我说，娘，”她把脸转



向婆婆，“咱们上年纪的人，就是包得再服帖也不中。人老了，指甲也老了，不上色了。再涂胭脂再抹粉也是枉然啊。”——枉然。有时候，五娘就会用这些文绉绉的词。小春不由得笑起来。她也入迷地看着自己的指甲。红得不是很深，却是那么纯正，那么润亮，既照人的眼，又养人的眼。这红指甲红得多么俊！像课文说得那样：红得像宝石——不，小春没见过宝石，那就像刚洗过的红樱桃吧，或者是秋天成熟的枸杞子。

“我的也红呢。”小芳酸溜溜地说。

“你那染的也叫红？颜色都吃到指头肚儿上了。”五娘说，“你那指甲，叫屁红！”

几个人一起哈哈大笑起来。

3

第二天是星期天，不用上学。小春磨磨蹭蹭的，半上午才回到家，小青一眼就看见了她的红指甲，转脸就告了柴枝。她告状的时候，很知道该往哪里告。

“刮掉。”柴枝二话没说，就给小春递来一把小刀。

小春不接。小青伸过手，把刀子接过来，塞到小春手里。

“你要是不刮，我就替你刮。”柴枝说，“到时候，你可别嫌疼。”

小春拿着刀子，搬了个张凳子，来到了大门底下。坐在这儿，她自然是有打算的：她希望五娘能从门前路过，路过了，看见她可怜巴巴的样子，就会问她干什么。问明白了，就会去替她向妈妈求情，那她就能保住自己的红指甲了。

小刀子放在指甲盖上，小春舍不得往下刮。红指甲的光映到刀刃上，闪出一片惨惨的血痕，看着就心惊。小春的眼眶发胀，泪已经开始打旋了，手却突然被一双大手捉住：柴枝来了。她把小春的手按到自己手里，开始给她刮。小刀片很薄，被柴枝使在手里却是那样的重。

哧！哧！小春的左手大拇指指甲上，落下了两道白印儿。

“妈！疼！”小春叫着。其实不怎么疼。最让小春疼的，还是这刚刚染上的红指甲。

“妈，让我自己刮吧。”小春说，“我求求你。”

柴枝的手住了。“好好刮。刮干净。”她声音不高，却神情凛然。

柴枝进了堂屋，小春眼睁睁地看着柴枝进了堂屋，她放下小刀，一溜烟儿跑到了五娘家里。

“五娘，五娘！”小春喊。小芳说五娘不在家，去地里了。小春出来就往地里跑。柴枝已经追了过来，却追不上小春的小脚。小春拼命地跑啊，跑啊，直到看见五娘，一头撞在五娘怀里。

中午，五娘带着小春回了柴家，说事来了。她让小春在屋外躲着，小春哪里按得住？悄悄站在门边偷听。

“自古以来，哪家女孩子不染个红指甲？染个红指甲就犯法了？婶，”五娘叫着姥姥说，“你倒是说说看！”

“五嫂，我们家的事，你又不是不知道。”柴枝说。

“我知道。不就是为柴禾么？”五娘扬起了声音，“柴禾——”

小春看见，姨妈从里间出来了。

“柴禾看不得红指甲，我知道。她为这个遭了罪，我知道。可怎么能这么死抱葫芦不开瓢？还祖祖辈辈不准染指甲了？还成了家规了？”

三个女人都沉默着。

“叫孩子染了吧。”柴禾终于说。

“这就对了。有些事，忌讳不如不忌讳。啥时候忌讳着，就说明啥时候还在心里煎熬着。啥时候不忌讳了，才是忘了。”五娘拍拍屁股站起来，“该忘就得忘。不忘就是跟自己过不去。”

小春的红指甲就这么留了下来，一留就留了一夏天。白指甲根儿每长出一点儿，她就连忙去找五娘，让五娘给她续上。——好不容易得到了染指甲的权



利，她可得尽情尽兴地染一染，不能浪费了。五娘给她染过了，她还会再挑一点花汁儿，放在食指上。食指慢慢地也红起来了。

“这傻丫头，莫非想嫁得远？”五娘笑。

小春不说话。她是想嫁得远。嫁得百里远千里远，到时候想染多少次红指甲就染多少次，想种多少指甲花就种多少指甲花，看妈妈还怎么管她？看姨妈还怎么嫌弃！

可是，姨妈究竟为什么嫌弃染指甲呢？这似乎是一个秘密。不过，既然五娘知道这个秘密，那这秘密肯定又算不上什么秘密了，只能算是一件事情，一件不想让小孩子们知道的事情。其实小孩子知道又怎么了？什么都不能当家做主，小孩子是最没用的，干吗这么防备小孩子？小春不明白。然而小孩子最旺盛的就是好奇心。有时候，瞅着了时机，小春就会拐弯抹角地打听。看见柴枝在剥花生，她慌慌张张地放下作业，蹲过来一起剥。

“妈，你和爸最开始是怎么认识的？”

“怎么想起问这个了？”

“说说吧。”小春说，“说说。”

柴枝说，村挨村的，又一起在镇上读过书，哪有不认识的。就像大麦认识小麦，棉花认识大豆，自然而然就认识了。

“爸比你大几岁？”

“三岁。”

“那和姨妈一样大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和姨妈同过学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那，当时为什么姨妈不嫁给他？”

柴枝停住手，仔细地 looking 小春的脸，在小春黑漆漆清亮亮的瞳仁光里，她微微笑了。



“要是姨妈嫁了你爸，生出来的就不是你了。”

“那，我就是小青？”

柴枝摇摇头，拍了一下小春的脑袋。小春忽然觉得自己的脑子有些漾，把原本想打听的话题都漾没了。没错，如果姨妈和爸结婚，生出来的孩子肯定不是她，也不是小青，想必是另外一个孩子吧。那会是谁？是男是女？会叫什么？莫非会把她和小青的名字合起来，叫青春？

后来，小青也跟着小春去五娘家串门，串着串着，就也染了指甲。她的指甲，染出来也是好看的，只是小春想起她当初告状的那个快捷劲儿，就看着不顺眼。

“你也染？”小春说，“我还以为你不喜欢呢。”

“喜欢倒是喜欢。”小青说，“就是我妈不喜欢，所以我不敢说喜欢。”

听她这么老实地招认着，小春倒心软了。

“哎，你知道你妈为什么那么讨厌染指甲么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小青说，“她只说她一看见指甲花就恶心。”

“怎么会恶心？这么好看的指甲花，这么好看的红指甲，怎么会恶心？”

“恶心就恶心呗。哪儿来的那么多为什么。”小青说。小春发现，她说话的口气像极了妈妈柴枝。

在自家人这里是打探不出什么来的。小春明白了：要讨话，还是得从五娘口里去引。

“五娘，听说指甲花可以防蚊蝇，是么？”

“嗯。还能治眼病呢。小芳小的时候，有一次被马蜂蜇了，我就用指甲花，加上白矾、黑炭和青核桃皮，用擀面杖捣碎，包到指甲上，一夜就好了。”

“非得用擀面杖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为啥？”